

证券代码：873205

证券简称：西铁电子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西北铁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3 月 25 日上午 10 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205	西铁电子	2024 年 3 月 2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修订<西北铁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8）。

（二）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西北铁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铁电子”或“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定向发行股票，为了规范对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就本次定向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用于储存、管理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该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并及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保证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1、授权董事会制定和实施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具体方案，准备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文件、材料；
- 2、授权董事会聘请参与本次定向发行的中介机构并决定专业服务费用等事宜；
- 3、授权董事会批准、签署与本次发行股票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协议及合同，并具体负责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工作备案及股东、股本结构变更登记工作；
- 4、授权董事会向监管部门申报文件，根据需要对有关申请文件进行修改、补充；
- 5、授权董事会在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 6、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项。

上述授权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陈立、胡敏惠、杜鹃。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 2、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等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取消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本员工持股计划等；
- 3、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做出决定；
- 4、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及对应标的股票的限售和解除限售的全部事宜；

5、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相关登记结算业务及所需的其
他必要事宜；

6、本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行
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
股计划做出相应调整；

7、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
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止。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胡敏惠。

（五）审议《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第十九条：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时，现有股东是否享有优先
认购权由届时的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公司本次发行为确定对象的股票发行，发行对象以现金认购公司股票，本次
定向发行股票对公司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本次定向
发行股票优先认购权。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陈立、胡敏惠、
杜鹃。

（六）审议《关于<西北铁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方案>的议案》

为了更好的满足公司长期战略发展需要，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
力，巩固和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整体经营目标和发展战略的全面落地，
公司决定进行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工作。

（1）发行对象：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 方式
1	西安尚林优 信企业管理 咨询合伙企 业（有限合	新增 投资	非自 然人 投资 者	员工持股 计划	961,000	4,805,000	现金

	伙)	者					
2	胡敏惠	在 册 股 东	自然 人 投 资 者	董事、监 事、高级 管理人员	100,000	500,000	现金
3	陈立	在 册 股 东	自然 人 投 资 者	董事、监 事、高级 管理人员	300,000	1,500,000	现金
合计	-	-			1,361,000	6,805,000	-

(2)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	拟投入金额（元）
补充流动资金	6,805,000
合计	6,805,000

(3)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资本公积、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新老股东按照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比例共同分享。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陈立、胡敏惠、杜鹃。

(七) 审议《关于<西北铁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 2024-007）。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陈立、胡敏惠、杜鹃。

(八) 审议《关于<西北铁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编号 2024-009）。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胡敏惠。

（九）审议《关于<西北铁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参与对象名单》（公告编号 2024-011）。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胡敏惠。

（十）审议《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将与本次定向增发认购对象西安尚林优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陈立、股东胡敏惠签署相关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约定股份认购具体事宜及协议各方（甲方为认购方、乙方为发行人）的权利义务，协议生效条件如下：

双方同意，《股份认购协议》在经甲、乙双方签字、盖公章后，并满足下列所有条件时生效（或取得甲方书面豁免）：

- 1、乙方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
- 2、乙方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甲方、乙方签订的本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3、乙方股份结构清晰、完整，不存在任何权利障碍或瑕疵、争议或纠纷；
- 4、乙方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有关部门发布的相关政策法规的要求，针对本次定向增发履行了必要、完整的程序，并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同意定向发行的函或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注册文件。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陈立、胡敏惠、杜鹃。

（十一）审议《关于<西北铁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

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公告编号 2024-010）。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胡敏惠。

（十二）审议《关于<西北铁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以及《西北铁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西北铁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定了《西北铁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议事规则》。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胡敏惠。

（十三）审议《监事会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相关文件的书面审核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3）。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陈立、胡敏惠、杜鹃。

（十四）审议《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书面审核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4）。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胡敏惠。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六）、（七）、（八）、（十）、（十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及法人代表证明书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3月25日9点—10点。

（三）登记地点：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米秦北路陆通园区4号楼F5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武洁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米秦北路陆通园区4号楼F5公司会议室 邮编：710032 联系电话：029-82532015 传真：029-83190002。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如有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10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西北铁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西北铁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西北铁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7日